延误比赛的类型：

一个队拖延比赛继续进行的不当行为为延误比赛。包括：

1. 延误换人时间。

举例说明：排球比赛的换人没有时间规定。但换人不能延误比赛时间，一经裁判员同意后，队员就要迅速出场和入场。如果延误比赛时间，就判该队一次暂停；如该队巳经暂停了两次，就判该队“失发球权”或对方“得分”。

1. 在裁判员鸣哨恢复比赛后，拖延暂停时间。

举例说明：暂停：每局比赛中各队均有2次暂停；若暂停时间结束后裁判鸣哨，运动员仍然拖延不上场，则判“延误比赛”。

1. 请求不合法的换人。

举例说明：同一队换人后未经过比赛再次请求换人。

1. 再次提出不符合规定的请求。

举例说明：发球鸣哨同时或之后提出间断比赛请求。

（5）球队成员拖延比赛的继续进行。

不符合规定的请求：

1、下列情况为不符合规定的比赛间断请求：

（1）在比赛进行中或裁判员鸣哨允许发球的同时或之后提出请求；

举例说明：在裁判员允许发球同时提出比赛间断。

1. 无请求权的成员提出请求：

举例说明：未上场球员提出换人请求。

1. 同一个队在同一比赛间断再次请求换人。除非运动员受伤或生病：

举例说明：同一队换人后未经过比赛再次请求换人。

1. 超过规定的正常暂停和换人次数的请求。

举例说明：第七次请求换人。

1. 比赛中第1次没有影响和延误比赛的不符合规定的请求，应给予拒绝而不进行处罚，但必须登记在记录表中。

举例说明：第一次发球鸣哨之后提出间断比赛请求。

1. 同一队比赛中再次提出不符合规定的请求都应判延误犯规。

举例说明：第八次提出换人请求。